

关于对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公司：

本公司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异动情况的问询函》。
经认真核实，现回函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截至目前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
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未筹划与贵公司有关的并购重组、股份
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贵公司股价产
生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For and on behalf of
CHINA GALAXY ENTERPRISES LIMITED
中 坚 企 业 有 限 公 司

China Galaxy Enterprises Limited

（中坚企业有限公司）

2018年6月13日